



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嘉義車站 鐵路交通安全彩色畫作比賽

- 一、活動目的：鐵路平交道安全教育，從小做起。
- 二、主辦單位：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嘉義車站
- 三、協辦單位：嘉義市文藝作家協會、財團法人和線教育基金會
- 四、參賽資格：嘉義市/嘉義縣國民小學在學學生
- 五、收件截止日期：中華民國 108 年 7 月 31 日(郵戳為憑，逾期不受理)

六、比賽獎項：

- 第一名：500 元禮券、獎狀（1 件作品）
- 第二名：300 元禮券、獎狀（1 件作品）
- 第三名：200 元禮券、獎狀（1 件作品）
- 第四名：100 元禮券、獎狀（1 件作品）
- 第五名：100 元禮券、獎狀（1 件作品）
- 優 選：獎狀（7 件作品）

得獎作品由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嘉義車站站長親自公開頒獎表揚，並公開陳列展示於嘉義車站第一月台。

七、創作主題：

以「平交道安全或火車站乘車秩序」為主題的彩色畫作。

八、評分標準：

針對「主題表達明確性」40%、「作畫技巧」30%、「創意性」30% 分為「初審」、「決審」兩階段審查。

1. 初審

依評分項目比重，評選出入圍作品。

2. 決審

決選出第一至五名，各 1 件作品，優選作品 7 件，必要時得從缺。

九、作品規格：

- 1. 比賽圖紙規定尺寸為 A2（420*594mm），紙張種類不限。
- 2. 參賽者於圖紙上進行平面手繪，限彩色畫作，畫筆種類不拘，勿用立體剪貼。

3. 本競賽採匿名書面評審，勿將學校、班級、姓名填寫於圖紙正面。
4. 比賽圖紙背後浮貼基本資料，書明：作品名稱、姓名、就讀學校、班級，如附件。
5. 不符上述規定者不予審評。

十、報名送件方式：

- 1、採學校集體送件，每件作品連同參賽報名表和著作權授權同意書，以迴紋針裝訂成冊，由學校統一造冊密封送件，相關表格書類如附件。
- 2、於收件截止日前（郵戳為憑），將畫作掛號郵寄至「60041 嘉義市中山路 528 號 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嘉義車站，鐵路交通安全畫作比賽收」。

十一、參賽注意事項：

1. 作品可個人或數人集體創作，每人投稿限 1 件，僅接受學校集體送件。
2. 報名送件須於中華民國 108 年 7 月 31 日前（郵戳為憑）掛號郵寄至專屬郵政信箱。
3. 所有參賽作品無論得獎與否，恕不退件，請參賽者自行保留底稿。
4. 本次活動限嘉義縣/嘉義市所屬國民小學在學學生參與，故領獎時必須出示證明（學生證或學校證明），若無法證明視同放棄得獎資格。
5. 因資料填寫不實或錯誤導致無法聯繫，視同放棄比賽資格。
6. 參賽作品必須為參賽者自行創作，且未曾獲得國內外競賽任何獎項及未公開發表之作品。禁止臨摹、抄襲、複製、他人代筆或成人加筆，禁止冒名頂替，禁止涉及色情、暴力、毀謗、人身攻擊或不雅圖片等，禁止侵害他人隱私權或妨礙社會正當風氣及公共秩序作品或違反中華民國相關法令規定等情事。如經主辦單位認定或遭檢舉並證實確有上述情事，主辦單位得逕予取消得獎資格，並追回獎金、獎品、獎狀，如引起侵權或上述情事爭議，其相關法律責任一概由參賽者自行負責，與主辦單位無關。另外，若造成主辦單位損害，參賽者應負損害賠償責任。
7. 參賽者投稿即表示同意將該作品授權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嘉義車站作為推廣使用，並不另支稿酬及版稅，參賽作品之著作財產權歸屬於主辦單位，主辦單位有權透過任何媒體出版、展覽、編印、重製、刊登及再授權之一切使用權利。

8. 主辦單位保有隨時修改本活動之權利。
9. 參賽相關洽詢電話蔡小姐 0911886363 (10:00~17:00)。

十二、得獎公佈方式：函文通知得獎名單。

十三、活動相關時程：

時間	活動時程
5 月 20 日	確認競賽辦法及各項工作執行方式
6 月 10 日	財團法人和線教育基金會發文嘉義市政府/嘉義縣政府轉知各國民小學鼓勵學生參與比賽
7 月 01 日	開始收件
7 月 31 日	報名收件截止 (郵戳為憑)
8 月 30 日	初選審查，評選入圍作品
9 月 30 日	決選審查、公佈得獎名單
預計 11 月初 (為配合車站活動，確切日期將再以函文通知)	公開頒獎表揚及陳列展出